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18-9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5日（星期四）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长郝刚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友来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因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会议决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王友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决议中的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杨国彬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因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会议决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杨国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决议中的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附：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友来，男，汉族，196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康佳集团品质部业务经理，康佳集团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副总裁，华侨城集团公司行政管理部副总监、总监等职务。现任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总部机关联合党委书记，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华侨城（海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康佳集团监事。截至目前，王友来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担任总部机关联合党委书记，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友来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国彬，男，汉族，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华侨城集团公司财务部副总监，康佳集团财务总监，华侨城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监等职务。现任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截至目前，杨国彬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担任专职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国彬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